

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民小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規定

108年09月20日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
- 二、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貳、目的

- 一、適當處理學生及教職員工緊急傷病並增進其急救知能。
- 二、增強學校對偶發緊急傷病事件通報及應變能力。
- 三、減輕緊急傷病事件傷害的程度或急症病情。
- 四、促進校園共識與親師生間的聯繫，避免處理過程引發衝突或法律糾紛。

參、處理原則

- 一、以學生的安全與急救為第一要務，應本「發現快、反應快、處理快」三快原則。
- 二、學校傷病處理僅止於簡易救護技術操作，不能提供口服藥或侵入性醫療行為。
- 三、如遇到無法由簡易救護方式得到舒解，必須立刻與家長或監護人聯絡，將孩子帶回自行照護或協助送醫處理，避免發生處理照護責任醫療糾紛。
- 四、過程確實紀錄、事後分析追蹤，以便瞭解校園安全及傷病的狀況，作為改進依據。

肆、處理時機

一、事前預防

- (一) 加強安全教育工作，隨時要求學生遵守校規及安全注意事項，禁止學生在教室內、走廊、操場階梯、中庭、司令台等地點，進行追逐、推拉、推擠等危險性動作；禁止學生在校門口內、穿堂、室內廣場…進行打球、追逐，嚴禁攜帶危險物品入校，以確保校園安全。
- (二) 導師或任課教師每天應隨時關心學生健康狀況，並轉告護理師，以便學校及早做適當的處理。
- (三) 落實學校教職員工急救教育訓練，於必要時適時提供協助。
- (四) 學校之急救器材設備，護理師應定期保養、維修與更新，並須定期受訓熟練急救技能與正確使用器材，以適時掌握急救效能。

二、事件發生時（見附件：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 (一) 在上課中，應立即依急救原則處理，由任課教師將患者送至健康中心，必要

時由學校護理師到場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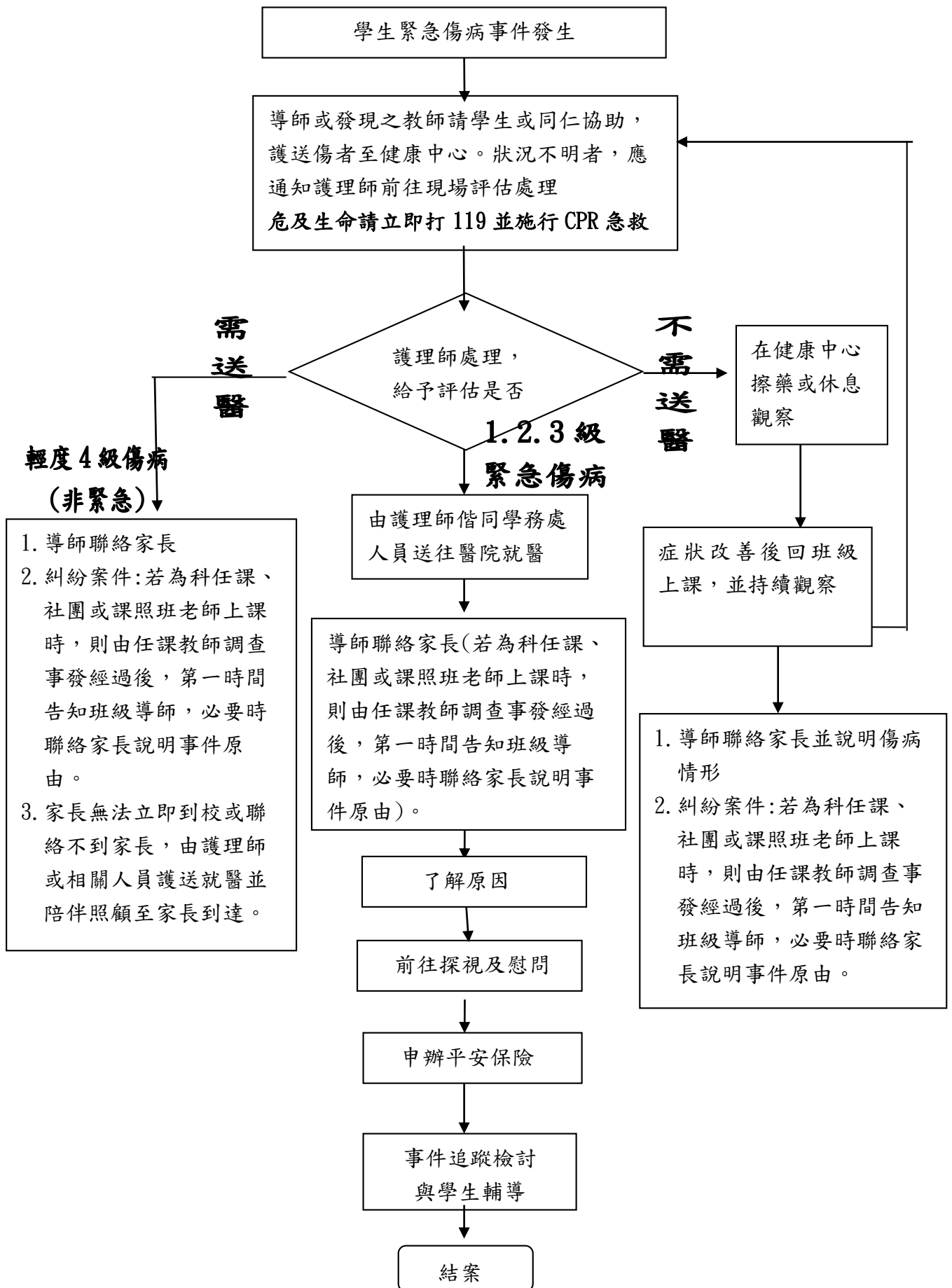
- (二) 非上課時間，由發現之教職員工或現場學生，依急救原則做現場處理並通報健康中心，視狀況立即將受傷(患病)學生送至健康中心或請護理師到場救護(護理師未到達前任課教師或發現者須先行急救措施並給予安全環境)，如有必要則聯絡 119 救護車送醫治療，並立刻通報學務處及導師。
- (三) 事件發生，可自行至健康中心的同學，應由師長或同學陪同至健康中心。無法自行至健康中心者應由師長或同學通知護理師前往處理並通知學務處支援。
- (四) 各級傷患處理原則：(各級傷患分類詳如附件：檢傷分類救護處理程序)
- (五) 護理師執掌：護理師負責意外傷害或疾病之緊急處理與急救、外送就醫時陪同隨行做急救處理、填寫緊急意外傷害及疾病之護理紀錄。
- (六) 若懷疑為食物中毒，由午餐秘書協助採樣及檢體送驗並與衛生單位稽查人員聯繫。
- (七) 傷患護送就醫原則
 - 1、學生必須送醫時，送往附近合格醫療機構就醫(如附件：本校鄰近緊急醫療救護體系聯絡名冊)，若家長有指定醫院時依家長意願。
 - 2、以送至全民健保醫院為原則，方便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理賠。
 - 3、護送就醫交通工具：1, 2 級重大危及生命徵象者需申請救護車送醫。3 級傷病以私人轎車接送需學務處一人(或其他人員)及護理人員在旁照顧。
 - 4、若為多人之事故(如食物中毒)，應避免集中同一醫院診療，防止因醫護人員不足，影響急救時效。
- (八) 教職員陪同學生緊急傷病護送視同公差假，代課事宜由教務處統一安排處理，人事室依相關規定給予協助。

三、事件發生後追蹤檢討與學生輔導

- (一) 緊急傷病與事故災害之發生與處理過程，應做成書面資料，知會相關人員，並做事後評估分析，擬定改善計畫。
- (二) 追蹤個案就醫後狀況。
- (三) 協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心理輔導。
- (四) 其他目睹事件學生之心理輔導。

陸、本規定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民小學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圖



檢傷分類救護處理程序

嚴重度	極重度—1 級	重度—2 級	中度—3 級	輕度—4 級
迫切性	危及生命 需立即處理	緊急 需於 30-60 分鐘 內處理完畢	次緊急 需於 4 小時內 完成醫療處置	非緊急 簡易傷病處理與 照護即可
臨 床 表 徵	死亡或瀕臨死亡。 心搏停止、休克、昏 迷、意識不清、急性 心肌梗塞、溺水、高 血糖、頸脊椎損傷、 疑似心臟病引起之 胸痛、呼吸窘迫、呼 吸道梗塞、連續性氣 喘狀態、無法控制的 大出血、心搏過速或 心室顫動、癲癇重積 狀態、重度燒燙傷呼 吸道灼燙傷、壓力性 氣胸、對疼痛無反 應、嚴重創傷如車 禍、開放性胸、腹部 創傷、高處墜落、長 骨骨折、骨盆腔骨 折、關節骨折且遠端 無脈搏、肢體受傷合 併神經血管受損、大 的開放性傷口、槍 傷、刀刺傷等。	重傷害或傷殘。 骨折、撕裂傷、氣 喘、呼吸困難、中 毒、腸阻塞、腸胃 道出血、闌尾炎、 動物咬傷、眼灼傷 或穿刺傷、強暴。	需送校外就醫。 脫臼、扭傷、切割 傷需縫合、輕度損 傷、單純性骨折無 神經血管受損者。	擦藥、包紮、休息 即可繼續上課者。 如擦傷、撞傷、腫 脹、切割傷、跌傷、 抓傷、灼燙傷、穿 刺傷、咬傷、打傷、 凍傷、瘀血、流鼻 血等。
學校採行之處理流程	1. 到院前緊急救護 施救。 2. 通報 119 並通知 家長。 3. 啟動學校緊急傷 病處理流程。 4. 指派專人護送就 醫。 5. 通報教育局及校 安中心。	1. 供給氧氣、肢體 固定或傷病急 症處理。 2. 通報 119 並通 知家長 3. 啟動學校緊急 傷病處理流程。 4. 指派專人護送 就醫。 5. 通報教育局及 校安中心。	1. 傷病急症處理。 2. 啟動學校緊急 傷病處理流程。 3. 通知家長。 4. 送至鄰近醫療 院所醫治。 5. 由家長送醫。若 家長無法到校 時由學校指派 專人護送就醫。	1. 簡易傷病急症 照護。 2. 擦藥、包紮、固 定或稍事休息 後返回教室繼 續上課。 3. 以通知單、聯絡 簿或電話告知 家長。

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民小學鄰近緊急醫療救護體系聯絡名冊

醫院名稱	地址	電話
大雅清泉醫院	臺中市大雅區雅潭路四段 80 號	25605600
臺中榮民總醫院	臺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23592525

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民小學緊急傷病處理分工及職責一覽表

職務	職稱	代理人	職掌
召集人	校長	學務主任	負責緊急指揮，召開相關會議。
副召集人兼發言人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協助召集人聯絡與處理相關事宜。 負責各組各項事務之協調及執行。 並擔任對外發言聯繫窗口。
醫護及護送組	護理師 訓育組長 事務組長	衛生組長 生教組長 體育組長	緊急傷病之急救處理、護送及病患相關資料建立。 協助護送就醫。 大量傷患時，協調護送之交通車輛調派支援。
通報組	生教組長	訓育組長	負責校內、外之聯絡及對上級機關之校安通報，協助聯絡醫療機構及學生之護送。
支援組	衛生組長 各班導師 各班任課老師	生教組長	支援健康中心其他學生傷病處理〈護理師不在健康中心狀況下〉。 負責聯絡學生家長及協助護送。 負責聯絡學生家長及協助護送。
行政聯絡組	教務主任 教學組長	教學組長 註冊組長	處理後續校務運作。 安排教師調課或代課、學生補課及通知家長補課等事宜。
安全維護組	總務主任 事務組長	事務組長 文書組長	負責事件現場及善後之各項安全維護。 協助各項校園設施安全維護。
輔導組	輔導主任 輔導老師 家長會長	輔導組長 班級導師 家長委員	學生受創後之心理輔導、社會救助、家庭追蹤及輔導。
法律組	人事主任	人事主任	負責法律相關問題之協助諮詢。 相關人員差假管理。
會計組	會計主任	會計主任	相關經費核銷。